

手稿整理

徐復觀教授《兩漢思想史卷一》手稿整理系列：
【封建政治社會的崩潰及典型專制政治的成立】*(一)

陳惠美**、謝鶯興***

本篇係《兩漢思想史卷一》的第二篇。曾於 1969 年 9 月，發表於《新亞書院學術年刊》第 11 期，篇名為：〈封建政治、社會的崩潰，及典型專制政治的成立〉。手稿一篇，寫在 600 字稿紙上，第一頁類似封面的稿紙上，篇名題「封建政治、社會的崩潰，及典型專制政治的成立」。

【(本文乃繼〈西周政治、社會的結構、性格問題〉一文而寫的)。】¹

【一、封建政治秩序的崩潰】²

* 按，專書篇名的 19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封建政治、社會的崩潰，及典型專制政治的成立」19 字，僅有無標點符號的差別。又，論文的前兩頁有該篇的目次：一、封建政治秩序的崩潰：1.周室封建領導地位之喪失及其原因，2.封建政治的全面崩潰。二、封建社會在賦稅重壓下的解體。三、在封建社會解體中，國人階層的發展與轉變：1.「商」義探源，2.春秋末期的商業發展，3.土義探源，4.土在春秋末期發展中的轉變，5.國人階層的發展轉變對政權的影響。四、封建道德的傳承問題及宗法由政治向社會的移轉：1.孔子所傳承的封建道德的價值問題，2.禮在傳承中的轉變，3.宗法向社會的移轉。五、開放的過渡時代：1.國家性格的改變，2.工商業的發展，3.土集團的擴大，4.政治思想的大分析，5.在觀念上政治、社會的開放與封閉。六、商鞅變法與秦之統一及典型專制政治出現的關係：1.在流動社會中，孟子言「保民而王」的根據，2.在流動社會下，商鞅變法在消極方面的意義，3.商鞅變法，在積極方面的內容，4.呂不韋的插曲。七、典型專制政治的成立：1.中西專制的不同，2.中央專制，3.一人專制。八、一人專制的五種特性。九、專制政治的社會基礎問題。

**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

*** 東海大學圖書館退休館員

¹ 按，論文此 22 字，手稿、專書無。

² 按，專書此節序號及標題的 10 字，手稿作「一、從封建」4 字。論文置於首段「封建政治、社會的成立」段之後，即「(1)周室封建領導地位之喪失及其原因」小節之前。

封建政治、社會的成立，是經過長期氏族社會的積累，並經過周公【根據自己的理想】³，作政治勢力的加強控制與擴張的努力，所逐漸形成的。【由近代地下材料的發現，知道西周初年的】⁴政治勢力【所及】⁵，北及遼寧，南及江蘇，【東漸於海】⁶，「【其】⁷範圍不是很小而是很大的」（註一）。範圍內的【許多】⁸邦國，【乃】⁹前代之遺；而種族氏族，也極其【錯綜】¹⁰複雜；所以周公的政治理想，未必【曾】¹¹完全實現。甚至一面在形成，一面已開始了某一程度的崩壞。【因為人類生活，很難固定在某一固定型態之上。】¹²但此一封建制度，曾在歷史某一階段上發生了重大的功用；而其崩壞，在意識與無意識的兩種動力之下，是經過了長期的演變；則是無可置疑的。封建制度漸漸崩壞的過程，即是專制政治漸漸形成的過程。我這裡所說的「典型專制政治」，乃指秦代的短期專制政治而言。因為秦代的專制政治，一方面固然是【憑著】¹³封建制度【在崩壞中】¹⁴所形成的許多條件；但另一方面，則是根據法家長期所追求的政治型態，【再】¹⁵加上秦政(始皇)李斯們所要求達到的政治目的，以「政治的創意」，所建立起來的。【他們統一六國後，「夷郡縣城，銷其兵刃，示

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作「慘淡經營」4 字。

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7 字，手稿作「西周初年，由近年地下材料挖掘出來的發現知道他們」22 字。

⁵ 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無。

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開啓」2 字。

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多數」2 字。

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是」字。

¹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能」字。

¹² 按，手稿此 19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憑藉著」3 字。

¹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不能不崩壞」5 字。

¹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不復用」(《史記·李斯列傳》)正證明他們是抱著一種政治理想來建立此種政治制度。】¹⁶自秦以後的專制，一方面是把它作為既成事實而繼承下來；一方面又【不斷】¹⁷加入了許多更壞的【和較】¹⁸好的因素到裡面去。雖然一直到辛亥革命，政治的形式都是專制；但對於秦所建立的專制而言，已經有若干地方【走了樣】¹⁹，變得更壞或較好。為了對歷史事實【的把握，在觀念中不致】²⁰混淆，所以我便對秦以後的專制政治而言，稱秦為「典型專制政治」。在封建與專制漸次交替的長期過程中，出現了一個特別地歷史的過渡階段，這即是七雄對立爭雄的階段。一般史家【稱之為】²¹戰國時代。【本文的目的，是要把兩種制度交替的情形，陳述清楚；以便能把握專制〔政治之〕²²何以能成立？及什麼是專制政治的特性？並解答我國社會何以長期停滯不前等問題。戰國時代，正是交替的大關鍵，所以也成為研究的主要對象之一。同時，戰國時代，乃處於封建制度已經崩壞，專制政治尚未定型，因之，也可以說這是一個政治壓力的空隙最大的開放時代。在這個開放時代，不僅出現了思想上的百家爭鳴；並在政治社會的發展上，也具有專制以外，向其他方向發展的可能性。所以對此一時代較詳的描述，更有其重要的意義。】²³

【(1)周室封建領導地位之喪失及其原因】²⁴

【封建政治秩序的維持，需要一個「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」的共主。

¹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8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變了質」3 字。

²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9 字，手稿作「在觀念中的」5 字。

²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所稱的」3 字。

²² 按，專書此 3 字，論文作「政之治」3 字，應為手民之誤。

²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07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小單元序號及標題的 16 字，手稿作「二、周室長失封建領導地位之各種因素」15 字。

封建政治的崩壞，必然地，先從作為共主的周室，失掉其領導的地位開始。其原因可概括為下列四點。

一、】²⁵我在〈【西周政治社會的結構性格問題】²⁶〉一文中，已經說過，西周的封建政治，是以宗法制度為中心所建立起來的。而宗法中的「親親」，是維繫封建政治的精神紐帶。封建政治的崩壞，首先是由王室與諸侯【之間的】²⁷這種精神紐帶的解紐【而】²⁸開始的。《左》僖二十四年記富辰諫周襄王將以狄伐鄭的一段話中有謂「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，故糾合宗族於成周而作詩曰『常棣之華，鄂不韡韡。凡今之人，莫如兄弟』。其四章曰，『兄弟閱於牆，外禦其侮。』」《國語·周語》中記富辰此事，則以〈常棣〉為「周文公之詩」；周文公即周公，此與《詩序》「閔管蔡之失道，故作〈常棣〉焉」【之語】²⁹，兩相符合。則左氏所謂召穆公「作詩」之「作」，乃修復之義(註二)。由此可知周公經管蔡之亂，益知培養、發揮【兄弟間親親精神】³⁰之重要，故特作此詩。「厲王無道，周室親親之義衰」【(《詩序》)】³¹。召穆公糾合於成周之宗族，即周公以宗法所封建之諸侯；召穆公欲將諸侯重新團結於王室之周圍，最基本的方法，惟有使親親精神，得以復活。

《詩·大雅·角弓》《詩序》「〈角弓〉，父兄刺幽王也。不親九族，而好讒佞，骨肉相怨，故作是詩也」。詩末兩句是「如蠻如髦，我是用憂。」西周亡於幽王；骨肉相怨，應當是一個最基本的原因。然幽王被殺後，

²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5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⁶ 按，專書此 13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西周政治、社會的結構、性格問題」13 字，即增加二個標點符號。

²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間」字。

²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³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作「兄弟親」3 字。

³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平王東遷(西紀前七七〇年)，晉鄭是依；依然是靠著與晉鄭的親親的作用。齊桓、晉文的霸業，還有親親的精神在裡面。桓、文以後，周室與諸侯間的親親精神，日遠日薄，而周室在封建制度中的【領導作用】³²，也便陵替無餘了。

【二、】³³封建政治，王室的賦與稅的範圍甚小。所以在權力、兵力、財力的使用上，是一種需要能自我節制【的儉約】³⁴政治。西周穆王的侈心遠伐，已經削弱了周室的力量。而周室的衰微沒落，厲王更是一個決定的大關鍵。因為住在都內及近郊的「國人」階層，是政治的直接支持力量，也是武力編成的骨幹。王及幫助王統治的貴族，對國人的賦稅及其他要求，皆有一定的限制；而國人與王及統治貴族之間的關係，也是相當密切；國人並能把自己的意見反映在政治上發生重大作用的(註三)。《國語·周語》上「厲王虐，國人謗王，邵公告曰，民不堪命矣。王怒，得衛巫，使監謗者，以告，則殺之。國人莫敢言，道路以目」。又謂「厲王說(悅)榮夷公。芮良夫曰，王室其將卑乎。夫榮夷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……今王學專利，其可乎」。這兩件事，實際是一件事的分別敘述；而其結果乃是國人「流王於彘」，「諸侯不享」。厲王與國人的兩相背反，破壞了【周室】³⁵政治直接地支持【的】³⁶力量，也削弱了武力的基礎。《詩經》上有關宣王中興的詩歌，可能是出自作詩者的誇大。農業是此時經濟的基幹；其生產方式，有賴於上下一體的協同勞動精神(註四)。《國語·周語》上「宣王即位，不籍千畝」，即是此種精神之破壞。虢文公對籍田的意義謂「民之大事在農。上帝之粢盛於是乎出；民之蕃庶於是乎生；事之供給於是乎在；和協輯睦於是乎興；財用蕃殖如於是乎始；敦龐純

³²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4字，手稿作「作用」2字。

³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序號的1字，手稿無。

³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3字，手稿作「與節制」3字，應有誤字。

³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宗周」2字。

³⁶ 按，手稿此1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固於是乎成。」而以宣王之不修籍禮為「棄其大功」。結果，「三十九年戰於千畝，王師【敗】³⁷於姜氏之戎」。《韋注》以為「宣不納諫務農，無以事神使民，以致弱敗之咎」；這是封建經濟開始破壞的一端。並且宣王在「喪南國之師」後，又「料民於太原」（《國語·周語》上），這是對民力的過分榨取，也為國人所不堪。所以「王卒料之，及幽王乃廢滅」。（同上）

【三、】³⁸立嫡立長，【這是周公所定宗法制度中以大宗為中心的安定力量，】³⁹在封建政治的秩序中，居於首要的地位；但周宣王也開始加以破壞。《國語·周語》上：

「魯武公以括與戲見王。王立戲。樊仲山父諫曰，不可立也，不順必犯。（《韋注》：不順，立少也。犯，魯必犯王命而不從也）……，犯王命必誅……夫下事上，少事長，所以為順也。今天子立諸侯而建其少，是教逆也。」

結果是「魯人殺懿公（《韋注》：懿公，戲也。）而立伯御」（《韋注》：伯御，括也）。【又《史記·魯世家》：「懿公兄括之子伯御」二說不同。】⁴⁰這是以天子的力量破壞由宗法而來的【封建政治秩序】⁴¹。至幽王因寵褒姒，竟廢申后及太子，以【褒姒】⁴²為后，立【褒姒】⁴³所生之伯服為太子。結果申侯與繒、西夷、犬戎，攻殺幽王於驪山之下，西周遂因之以亡（註五）。

³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敗績」2 字。

³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序號的 1 字，手稿無。

³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2 字，手稿作「這」字。

⁴⁰ 按，專書此 18 字，手稿、論文無。

⁴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作「封建秩序」4 字。

⁴²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褒姒」2 字。

⁴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褒姒」2 字。

【四、】⁴⁴由宗法所建立的封建制度，【係以】⁴⁵宗法中的親親【與尊尊兩種精神為其體幹。實際上則是以親親而】⁴⁶達到尊尊的目的；以尊尊建立統治的體制，奠定政治的秩序。親親、尊尊，乃一事的兩面，【並】⁴⁷都客觀化為各種禮制以實現。【親親精神，】⁴⁸原於【血統的宗支關係】⁴⁹。宗支【的】⁵⁰關係日益疏遠，宗法制度縱然不遭到敗德亂行的破壞，親親的精神，在無現實利害支持之下，其勢原就不能持久。但尊尊的實際內容，是一種統治體制。此種【統制】⁵¹體制，又是通過禮的各種重要【規定】⁵²，以培養其觀念，習染【其】⁵³行爲，有如冠昏喪祭，及車服器用等，皆按照政治地位所定下的各種等差，亦即【按照】⁵⁴禮以「明分」的「分」，【以維護封建中尊卑上下的秩序於無形。】⁵⁵於是宗法制度中，在尊尊的一方面，只要不與現實的重大政治利害發生衝突，【則】⁵⁶藉禮【在】⁵⁷觀念上與行爲上之力，尙能維持一個相當長的時期。東遷以後的周室，通過春秋時代，【依然能】⁵⁸維持一個【名義】⁵⁹上的共主地位；而

⁴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序號的1字，手稿作「三、禮在封建政治中的特殊意義」13字。

⁴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以」字。

⁴⁶ 按，手稿此20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⁴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字，手稿無。

⁴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4字，手稿作「親親是一種精神，此種精神」11字。

⁴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7字，手稿作「血統關係」4字。

⁵⁰ 按，手稿此1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⁵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統治」2字，專書應為誤字。

⁵²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生活上的規定」6字。

⁵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字，手稿作「的」字。

⁵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所謂」2字。

⁵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6字，手稿無。

⁵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字，手稿作「這」字。

⁵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字，手稿作「的」字。

⁵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3字，手稿作「尙能」2字。

⁵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名分」2字。

周室自周王以及其卿大夫，在不得已時，【寧顧】⁶⁰ 犧牲土田等的現實利益，卻盡一切方法，守住他們所把握的【禮制】⁶¹，不肯放鬆。其原因皆應於此等處求了解(註六)。並且【由維護】⁶² 尊尊觀念【中的禮制】⁶³，以維持當時的政治秩序，也直通於各國。《左》成二年，衛與齊戰於新築，衛師敗績。「新築人仲叔于奚救孫桓子，桓子是以免。既，衛人賞之以邑，辭。請【曲縣】⁶⁴ (《杜注》：軒縣也【，諸侯軒縣闕南方】⁶⁵。《【左氏】⁶⁶會箋》：諸侯軒懸闕【南方】⁶⁷。形如車輿，是曲也)，繁纓(《杜注》：馬飾。皆諸侯之服)以朝，許之。仲尼聞之曰，惜也，不如多與之邑。惟器與名，不可以假人，君之所司也。……若以假人，與人政也。政亡，則國家從之，弗可【止也已】⁶⁸」。【孔子的話，正】⁶⁹ 應當從這種地方去了解。在禮的「明分」作用達到極限，或受到人爲的破壞盡淨時，封建的政治秩序，便完全瓦解。【司馬光修《資治通鑑》，始於周威烈王二十三年(西紀前四〇一年)命晉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爲諸侯，而哀其「先王之禮，於斯盡矣」，於是周室名義上的共主地位也無法維持了。】⁷⁰

【(2)封建政治的全面崩潰】

春秋時代，可以說是封建政治全面崩壞的一大過程。其最顯著的，

⁶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寧顧」2 字，專書應係手民之誤。

⁶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禮教」2 字。

⁶²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維護禮中的」5 字。

⁶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無。

⁶⁴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曲繁」2 字。

⁶⁵ 按，手稿此 7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⁶⁶ 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⁶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南面」2 字。

⁶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止也已」3 字，專書應是手民之誤。

⁶⁹ 按，專書此 5 字，手稿作「也」字，論文作「正」字。

⁷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7 字，手稿無。

無過於各國併吞之禍。】⁷¹

從封建政治的觀點來說，凡是周室所封的，或是前代遺留下來，被周室所承認的各國，【其國與國間，】⁷²也應當流注著親親的精神；並各安於封建中的地位 and 國土，以維護相互間的和平【關係】⁷³。禮中的聘禮，及會同之禮，乃至在這些禮中的歌詩與音樂，都是適應這一要求所規定、發展出來的。但通過春秋時代，不僅上述禮儀中的親親精神，一天一天的稀薄，並演變向權謀術數，【凌弱】⁷⁴暴寡的方向；甚至在封建政治秩序中爵位相等的諸侯，因國勢的懸殊，弱國【的諸侯】⁷⁵卻不能不朝貢於強國。即使是如此，【還】⁷⁶不能抑制【互相】⁷⁷兼併之禍。顧棟高《春秋大事表》四，〈列國疆域表〉謂「魯在春秋，實兼有九國之地。」「齊在春秋，兼併十國之地。」「晉所滅十八國。又衛滅之邢，秦滅之滑，皆歸於晉。景公時剪滅眾狄，……又東得衛之殷墟，鄭之虎牢。」「楚在春秋，吞併諸國，凡四十有二。」「宋在春秋，兼有六國之地。」各國併吞凌虐，惟力是視；周初封建屏藩之意，早蕩焉無存。司馬遷慨嘆於「文武所褒【大封】⁷⁸，皆威而服焉」，於是《史記·十二諸侯年表》中的十二諸侯【(實際是十三諸侯)，便】⁷⁹代表了春秋時代。【而】⁸⁰十二國中的陳蔡曹三國，

⁷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元序號及內容的 44 字，手稿作「四、由封建所形成的春秋時代各國併吞之禍」18 字。

⁷² 按，手稿此 5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⁷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共處」2 字。

⁷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欺弱」2 字。

⁷⁵ 按，手稿此 3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⁷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也」字。

⁷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互相間的」4 字。

⁷⁸ 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大國」2 字，查核《史記·十二諸侯年表》原文，應為手民之誤。

⁷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8 字，手稿無。

⁸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中國的形勢」5 字。

皆微不足道，且亦未能保存到春秋末期。【而】⁸¹燕國【僻處北陲，】⁸²在春秋時代，亦未發生重大作用(註七)。是由封建所建立的中國形勢，畢春秋之世，已一步一步地改變得面貌全非。尤其重要的是，在這些侵凌吞併的行爲中，戰爭的破壞殘酷，有的可以說達到了語言道斷的程度(註八)。秦晉互相攻伐之戰凡十八。晉楚大戰者三。吳楚相攻者二十三。吳越相攻者八。齊魯相攻者三十四。宋鄭交兵者凡三十九(註九)。晉悼之世，【秦晉】⁸³宋鄭兩國十年而十三戰。若把二百四十二年所有的戰爭加以統計，或就魯衛宋鄭中每一國所經過的戰爭加以統計，將更易發現戰爭的頻度，【尤爲】⁸⁴驚人。難怪顧棟高在〈春秋魯邾莒交兵表敘〉中一開首便說「嗚呼，余觀春秋之世，而知封建之爲禍烈也」。又在〈【春秋】⁸⁵宋鄭交兵表敘〉說「乃吾統觀春秋宋鄭之故，而知天下不可一日而無伯也。」由封建【中親親】⁸⁶精神失墜後的相互不斷地戰爭形勢，便已清楚指出，分裂的天下，於理於勢，非要求一個大一統的出現不可。

【五、封建制度中政權的下移與貴族的破滅】⁸⁷

【其次，各國內部，因封建貴族自身之必然腐敗，於是封建禮制並不足以長期維持上下貴賤之分；所以春秋時代，乃是政權逐漸下移的時代。】⁸⁸從人君的地位說，「春秋之中，【弑君】⁸⁹三十六，亡國五十二，

⁸¹ 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⁸²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無。

⁸³ 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⁸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將更爲」3 字。

⁸⁵ 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⁸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無。

⁸⁷ 按，手稿此節序號及標題的 17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⁸⁸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55 字，手稿作「至於由封建之禮所定的上下貴賤之分，在春秋中更是不斷的被破壞」28 字。

⁸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殺君」2 字。

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勝數」(【註一〇】⁹⁰)，此即【政權下移的強烈信號】⁹¹。「孔子曰，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自諸侯出，蓋十世，希不失矣。自大夫出，五世希不失矣。陪臣執國命，三世希【不夫】⁹²矣」(【註一一】⁹³)。孔子在這裏舉出的數字雖然是概略性的，但也是根據他的歷史知識所導出的政權下移的情形。劉逢祿〈論語述何篇〉「齊自僖公小霸，桓公合諸侯，歷孝昭懿惠頃靈莊景凡十世，而陳氏專國。晉自獻公啓疆，歷惠懷文而代齊霸，襄靈成景厲悼平昭頃，而公族復爲強臣所滅，凡十世。魯自隱公僭禮樂滅極，至昭公出奔，凡十世。魯自季友專政，歷文武平桓子，爲陽虎所執。齊陳氏，晉三家亦專政，而無陪臣之禍，終竊國者，皆異姓公侯之後；其本國亡滅，故移於他國也。」又曰「南蒯，公山不擾，陽虎，皆及身而失，計其相接，故曰三世。」馮季驊〈春秋三變說〉謂「隱、桓以下，政在諸侯。僖文以下，政在大夫。定哀以下，政在陪臣。」此種情形，【乃封建中的固定身分制度，使統治者必自上而下的趨於腐爛的必然結果。並爲】⁹⁴遊士卿相局面開其先路。陪臣執國命，而欲自躋於世卿之列，因其並無宗法上的根據，無傳統的【政治】⁹⁵基礎，所以多及身

⁹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〇」3字，手稿作「註十」2字。

⁹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9字，手稿作「說明封建政治秩序的解紐」11字。

⁹² 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不失」2字，查核《論語·季氏》，專書之字應爲手民之誤。

⁹³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一」3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一」3字。

⁹⁴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32字，手稿作「顧棟高在〈春秋魯政下逮表敘〉中以爲魯『三家之所以蔓延不可制者，非獨三家之罪，亦魯之羣公有以自取之。』慶父『通國母弑二君，負滔天之惡，此宜斷斷絕其屬籍矣，而亦爲立後，逮其子敖棄君命，從己氏，罪尤必誅，不赦，而其二子儼然爲貴卿；……此根本之失，首宜歎息痛恨者也。』顧氏這種痛恨是沒有用處的；因爲上述現象，及封建制度下由宗法所固定的身分，可以超出當下是之上，於是由宗法地封建而來的世卿制度，又成爲封建的一大流毒。至於政權下移，乃世卿敗壞中的必然現象；此一現象，已爲」108字。

⁹⁵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無。

而絕。【但】⁹⁶這正是新舊相推的關鍵，我們不必與孔子同其嘆息。

【在政權下移的過程中，首先是由國君移向世卿；但】⁹⁷由宗法封建而來的世卿，【不僅成爲政治上的一大流毒；】⁹⁸其自身亦非漸趨於破滅不可。《春秋》書諸侯殺大夫者四十七。書大夫之爲他國所執者十四。書放其大夫者二。書卿士大夫公子出奔者共五十七(【註一二】⁹⁹)。卿大夫的自相殺者，春秋中期以後，更不可勝數。由上述【的】¹⁰⁰情形，自然要發生階級上的變動。《國語·周語》下周靈王二十二年(【《左》襄二十三年，西紀前五五七年】¹⁰¹)太子晉已經說「天所崇之子孫，或在吠畝，由欲亂民也。吠畝之人或在社稷，由欲靖民也。」是此時已有顯著地上下貴賤易位的情形。《左》昭三年，晉叔向對齊晏子謂「欒、【卻】¹⁰²、胥、原、狐、續、慶、伯」(【《杜注》：「八姓，晉舊臣之族」]¹⁰³)，降在皂隸，政在家門」。又謂「晉之公族盡矣。肸(叔向之名)聞之，公室將卑，其宗族枝葉先落，則公從之。肸之宗十一族，惟羊舌氏(叔向之族)在而已。」由宗法血統的身份【親疏長幼】¹⁰⁴所形成的固定地統治集團，事實上必由淫暴而歸於動搖消滅，乃必然之勢。此一趨向，到春秋之末，已發展而成爲普遍的現象。於是以宗法爲骨幹的封建統治，至春秋之末，大體上已經瓦解了。

⁹⁶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⁹⁷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0 字，手稿無。

⁹⁸ 按，手稿此 1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⁹⁹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二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二」3 字。

¹⁰⁰ 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兩種」2 字。

¹⁰¹ 按，專書此 13 字，手稿作「左襄二十四年」6 字，論文作「左襄二十四年，西紀前五四九年」13 字，查核王學穎編《年代對照表》，周靈王二十二年，爲西紀前五五〇年。

¹⁰² 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卻」字，專書應是手民之誤。

¹⁰³ 按，專書此 9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按係晉公室之八族」8 字。

¹⁰⁴ 按，手稿此 4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【六、由分權向集權的轉變】¹⁰⁵

我在〈【西周政治社會的結構性格問題】¹⁰⁶〉一文中，已經指出維繫封建政治【基礎精神是親親；所以維繫封建政治】¹⁰⁷秩序的工具，主要是禮而不是刑。【春秋時代，因為政治社會的主幹，依然是封建制度，所以我在《中國人性論史》中指出春秋世紀，是禮的世紀。但春秋世紀又是封建制度開始破壞的時代：破壞到了春秋的後期，封建制度已經崩壞得差不多了，】¹⁰⁸於是統治的工具，自然由禮轉移到刑的上面。《左》昭六年三月鄭人鑄刑書；《左》昭二十九年冬，晉人賦一鼓鐵以鑄【刑鼎】¹⁰⁹；這是時代轉變的【大】¹¹⁰標誌。鄭子產對晉叔向的答復是「吾以救世也」，正是爲【此種轉變所作】¹¹¹的答覆。由此可知申商的法術，爲什麼代表了此後的時代精神。

【最後在封建制度崩壞的過程中，封建的】¹¹²封國、采邑，因併吞而轉變爲縣郡(【註一三】¹¹³)，也是說明由封建【分權統治的形式】¹¹⁴，轉向國君集權。因而爲秦以郡縣代封建，【作了開路的工作】¹¹⁵。《廣韻》謂「楚莊王滅陳爲縣，縣名自此始。」按楚滅陳在哀公十六年；而《左》

¹⁰⁵按，手稿此節序號及標題的 10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⁰⁶按，專書此 13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西周政治、社會的結構，性格，問題」13 字，即加入標點符號的差別。

¹⁰⁷按，手稿此 15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⁰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82 字，手稿作「禮在嚴尊卑上下之分之中，是要消弭爭奪於無形。春秋時代，封建中的親親精神日益漸滅，上下及■■間互相殘殺的情形，日益劇烈」53 字。

¹⁰⁹按，手稿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形鼎」2 字，論文之字係手民之誤。

¹¹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一大」2 字。

¹¹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作「時代作了爲何要轉變」9 字。

¹¹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6 字，手稿作「由」字。

¹¹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三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三」3 字。

¹¹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作「統治形式」4 字。

¹¹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作「作開路工作的關鍵」8 字。

僖三十三年，晉襄公「以再命命先茅之縣賞胥臣。《左》昭三年「初、州縣、欒豹之邑也。及欒氏亡，范宣子，趙文子，韓宣子，皆欲之。文子曰，溫吾縣也(《杜注》：州本屬溫)。二宣子曰：晉之別縣不唯州，誰獲治之」。【是春秋時代，晉已先楚而有縣。】¹¹⁶後人多據《周禮》以縣為周制。【果爾，亦與春秋時代所出現之縣，內容亦有演變。席世昌《讀說文記》「縣師專主公邑之地……本六遂中小都大都之餘。小都大都，屬大夫為采地；而公邑則遙屬王官。故謂之縣者，如縣物然，有繫屬之義焉。」而春秋時代之縣，乃由弱國為強國所滅而來(註一四)。】¹¹⁷顧棟高《春秋大事表》五〈列國爵姓及存滅表敘〉謂「封建之裂為郡縣，蓋不自秦始也。自莊公之世，而楚文王【己】¹¹⁸縣申、息，封畛於汝。逮後而晉有四十縣。【哀公】¹¹⁹二年，趙鞅為鋈之師，誓曰，克敵者上大夫受縣，下大夫受郡。終春秋之世，而國之滅為縣邑者強半天下。」縣郡與侯國、采邑的分別是：侯國對天子固為分權而治，成為世襲；采邑【的】¹²⁰卿大夫，亦為分權而治，成為世襲。縣則由前期之賜予，演變而直屬於【國君，國君】¹²¹可以作直接而自由的處置；於是封建貴族，對土地的定著性、傳襲性，逐漸被推翻了。【這在說明封建制度中的土地制度的崩潰，有重大的意義。】¹²²

【二、封建社會在賦稅重壓下的解體】¹²³

¹¹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2 字，手稿無。

¹¹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98 字(含註一四)，手稿作「固不可信，但其起名甚早，且隨時代之演變，弱國而成為強國之縣郡者，愈來愈多(註十四)」35 字。

¹¹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己」字。

¹¹⁹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哀」字。

¹²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之」字。

¹²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人君，人君」4 字。

¹²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3 字，手稿無。

¹²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節序號及標題的 14 字，手稿作「七、在賦稅重壓下所引起的社會的社會變化」18 字。

隨著封建政治結構的瓦解，【封建】¹²⁴的社會結構也自然走向瓦解之途。促成瓦解的基本原因，首先由於【統治貴族不斷加重】¹²⁵賦稅的重壓，壓垮了徹法下的【井田】¹²⁶制度。也壓走了封建諸侯始封時所授的土地與人民。這才是前面封建政權崩潰的更基本【地】¹²⁷原因。關於【這】¹²⁸一方面的材料，現時只能憑《春秋》有關魯國的記載，以略窺二百四十二年中的概略趨向。因為孔子重視這種事實；而此種事實出現在魯國的，他可得而記載；出現在他國的，因沒有赴告的材料，他便無從記載。

魯國第一次破壞徹(助)法的，是宣公十五年的「初稅畝」；左氏對此的解釋是「非禮也。【穀】¹²⁹出不過藉。」藉是藉(借)民力所耕的公田。由此可知此處的「畝」，乃指私田而言。左氏之意，周的田制有公田私田之分；稅收僅取人民為公家所耕的公田【物產】¹³⁰，而私田不再出稅。初稅畝，是開始在收取公田的物產以外，更履私田之畝以收稅；【所以】¹³¹《杜注》以為【這是】¹³²「什而取二」，這與《論語》哀公對有若所說的「二，吾猶不足」的話相合；亦與《孟子》「耕者助而不稅，則天下之農皆悅，而願耕於其野矣」(【註一五】¹³³)之言相合；【應當】¹³⁴是正當的解釋。而《公》、《穀》兩傳，皆以此為「稅而十分取一，但廢古之助法」，是不確實的。

¹²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封建政治」4 字。

¹²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8 字，手稿無。

¹²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土田」2 字。

¹²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¹²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¹²⁹按，專書此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穀」字。

¹³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³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³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³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五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五」3 字。

¹³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所以」2 字。

由宣公十五年到成公元年，才經過三年。《春秋經》書曰「三月作丘甲」。杜預對此的解釋是「丘十六井，出戎馬一匹，牛三頭。四丘爲甸，甸六十四井，出長轂一乘，戎馬四匹，牛十二頭，甲士三人，步卒七十二人。此甸所賦，今魯使丘出之，譏重斂，故書。」按《杜注》係以《司馬法》釋周代兵制；後人多疑《司馬法》乃戰國時【的】¹³⁵作品；其所言兵制，多出於傅益、想像，與春秋時代所可考見之軍事活動情形，不相符合。其次，丘出甸賦，一舉而增加四倍，亦不近【於】¹³⁶情理。所以胡安國謂「今作丘甲者，即丘出一甲，其數皆增三之一耳。」（【註一六】¹³⁷）李廉本此說以申之謂「作丘甲者，每丘出一甲士，而甸出甲士四人也。往者三人，而今增其一」（【註一七】¹³⁸）。此一解釋，較爲合理。然【即使】¹³⁹兵役由此增加三分之一，也是增加人民的很大負擔。

由成公元年，至襄公十一年，凡【三十八年】¹⁴⁰。《春秋經》【書曰】¹⁴¹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，作三軍」；《左氏傳》謂「正月作三軍，三分公室，而各有其一（孟孫叔孫季孫三家各有其一）。三子各毀其乘（三子【各】¹⁴²毀其原有私邑之私乘；因已各專一軍之故）。季氏使其乘之人（謂隸於軍籍者）以其役邑入者（謂臣於季氏若私邑）無征（無平日力役之征）。不入者倍征。孟氏使半爲臣，若子若弟（使子弟之半臣於【己】¹⁴³）。叔孫使盡爲臣，不然不舍（《杜注》盡取子弟，父兄歸公也）。《正義》謂「三家所得，各以父兄子弟，分爲四；三家得七，公得五」。此一發展，爲魯君已失其人民

¹³⁵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³⁶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³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六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六」3 字。

¹³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七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七」3 字。

¹³⁹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⁴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二十八年」4 字。

¹⁴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⁴²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⁴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已」字。

十分之七。

由襄公十一年至昭公五年，凡二十五年；《春秋經》書曰「五年春王正月，舍中軍」。《左氏傳》謂「初作中軍也。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。季氏盡征之。叔孫氏臣其子弟。孟氏取其半焉。及其舍之也，四分公室，季氏擇其二，二子各一，而貢於公。」至此，由授土授民，封為魯侯的【大宗】¹⁴⁴，已名存實亡了。

由昭公五年至哀公十二年凡五十四年，《春秋經》書曰「十有二年春，用田賦」。前一年，哀公十一年，《左氏傳》記有「季孫欲以田為賦，使冉有訪諸仲尼，仲尼曰，丘不識也……而私於冉有曰，君子之行也，度於禮。施取其厚，事舉其中，斂從其薄。如是，則以丘亦足矣。若不足於禮，而貪【以】¹⁴⁵無厭，則雖以田賦，將又不足。」《春秋胡氏傳》卷三十「魯自宣公初稅畝，後世遂以為常……至是二猶不足，故又以田賦也。夫先王制土，籍田以力，而砥其遠邇。賦里(原注：里纏也，謂商賈所居之區域)以入，而量其有無(按胡之說，應稍加變通。【實則】¹⁴⁶「國人」任賦，「野人」任稅)。……田以出粟為主而足食；賦以出軍為主而足兵。……今二猶不足，而用田賦，是重困農民而削其本。」【按胡氏之意，國人原只擔任兵賦，而野人只擔任耕種公田以供稅。「用田賦」，是要野人(邑郊以外的農民)也擔任兵賦。此種解釋，與《國語·魯語》對此事所記孔子之言相合。】¹⁴⁷此事之意義有二：一為重困農民。另一則為兵役之普及，兵源之擴大。此為戰國時代，戰爭之規模，遠較春秋時代為大的主要原因之一。

總結上面的演變：(一)【不斷】¹⁴⁸加重稅收。【齊晏嬰謂「民參其力，

¹⁴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魯國至此」4字。

¹⁴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字，手稿作「富」字。

¹⁴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無。

¹⁴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65字，手稿無。

¹⁴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無。

二入於公，而衣食其一」(見後)，由此可以類推。】¹⁴⁹(二)擴大賦役---即擴大兵役。【將原有以「國人」爲主的兵役，推廣及於一般農民。】¹⁵⁰(三)卿大夫與國君爭土地、人民；土地人民，【多】¹⁵¹脫離國君而【入於】¹⁵²卿大夫之手，以開魯君守府，【陳氏】¹⁵³代齊，三家分晉的新局面。【不過由】¹⁵⁴《孟子》「故明君制民之產……」「今也制民之產」(【註一八】¹⁵⁵)等【語】¹⁵⁶觀之，【一直到】¹⁵⁷戰國中期，【土地還是在國君及執政的貴族手上。但因政治的混亂，恐怕早已不能按照規定授田，而慢慢產生自流性的私有土地。】¹⁵⁸

在上述演變過程中，有兩種值得注意的現象。

(一)是在封建制度未破壞時，人民是定著於土地之上，形成一種靜態的凝固的社會。有人把農民定著於土地之上，作爲當時農民係農奴的證明(【註一九】¹⁵⁹)。這是把由經濟條件的限制，和由法律條件的限制，混同了起來。照這一說法，工人定著於機器之上，便是工奴。而老子孟子爲人民所追求的【「老死不相往來」，「死徙無出鄉」的生活，卻】¹⁶⁰是一種農奴生活；大概不大合理【吧。】¹⁶¹這種靜態社會，自稅苛賦重以後，

¹⁴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4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⁵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9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⁵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卒」字。

¹⁵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下入」2 字。

¹⁵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田氏」2 字。

¹⁵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但由」2 字。

¹⁵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八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八」3 字。

¹⁵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⁵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在」字。

¹⁵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7 字，手稿作「還行的是授田制，但不是按照一夫百畝去授，尤其是沒有按什一而稅」28 字。

¹⁵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一九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十九」3 字。

¹⁶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5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⁶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但」字。

人民開始棄其土地，離其鄉里，在逃亡中求生存；於是靜態的社會，【開始】¹⁶²演變為流動的社會。《左》昭二十五年魯子家子向昭公說「政自之(按指季孫氏)出久矣，隱民多取食焉，為之徒者眾矣」。《杜注》以「隱約窮困者也」釋「隱民」，實【嫌】¹⁶³迂曲。《說文》十四下「隱、蔽也。」隱民乃逃亡隱蔽之民。《國語·周語》上惠王十五年(魯莊公三十二年)，內史過答惠王「有神降於莘」之問中有「其刑矯誣，百姓携貳，明神不蠲，而民有遠志」之語。《周語》下「景王二十一年(魯昭公十八年)將鑄大錢，單穆公曰不可」的一段話中，有「乏則將厚取於民，民不給，將有遠志，是離民也」之語。所謂「遠志」，當然指的是向遠方逃亡之志。到了戰國，此一趨勢【更大大地加強】¹⁶⁴。這在後面還要提到。

其二，當時的人民，尤其是其中的「國人」，並不是完全沒有政治的自主性。顧棟高在〈春秋秦晉交兵表敘〉中說「春秋當日，雖天子所賜，苟其民不服，則亦不得而有。隱十一年，王以盟、向易蔦邗之田於鄭；未幾，盟、向叛鄭歸王，王遷盟向之民於邾。襄王錫晉以南陽，而溫原之民不服晉。」正因為如此，所以卿大夫向【國君】¹⁶⁵奪取土地人民，除了前述魯季孫氏對不邑入者加以「倍征」的威脅外，同時對人民還要【採用】¹⁶⁶利誘的方法。如【前面提到】¹⁶⁷《左》昭二十五年，昭公伐季不克，出奔於乾侯之役，子家子謂隱民多得食於季氏。《左》昭二十七年秋，會於扈，謀納昭公。晉范獻子謂季氏甚得其民，遂作罷論。《左》昭三十二年十二月，昭公死於乾侯，史墨答趙簡子之問，以為「天生季氏，以貳魯侯……民之服焉，不亦宜乎。魯君世從其失，季氏世修其勤，民忘君

¹⁶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⁶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⁶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作「更強」2 字。

¹⁶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人君」2 字。

¹⁶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施」字。

¹⁶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無。

矣……社稷無常奉，君臣無常位，自古以然。」可知季氏在人民方面做了一段長期的工作，才可與魯君相抗。《左》昭三年，齊晏子與晉叔向相語，晏子答叔向「齊其如何」之問謂「齊其為陳氏矣。公棄其民而歸於陳氏」。因為陳氏的量器較公量大三分之一。陳氏平日「以家量貸，而以公量收入。山木如(往)市，弗加於山(陳氏運到市上的木價，與【在山】¹⁶⁸的木價一樣，不加運費。下同)。魚鹽蜃蛤，弗加於海。民參其力，二入於公，而衣食其一。公聚朽蠹，而三老凍餒。國之諸市，【履】¹⁶⁹賤踊(別足者所穿之【履】¹⁷⁰)貴；民人痛疾，而或燠休之(指陳氏)；其愛之如父母，而歸之【如】¹⁷¹流水，欲無獲民，將焉辟(避)之。」以恩惠爭取人民，成為當時野心家的【重要】¹⁷²手段；其結果，則為人民在痛苦中依然可以提高政治上的地位。

【三、在封建社會解體中，國人階層的發展與轉變】¹⁷³

【封建社會解體的另一意義，也可以說是人民從封建束縛中的解放。一般農民，雖然很少得到這些解放的好處，但在解放中得到發展的，應當是】¹⁷⁴國人階層。我在〈【西周政治社會的結構性格問題】¹⁷⁵〉一文中，曾【特別】¹⁷⁶指出「國人」階層的特別意義，及其內容；它主要【係

¹⁶⁸按，手稿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山」字。

¹⁶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履」字。

¹⁷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履」字。

¹⁷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於」字。

¹⁷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⁷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節序號及標題的 19 字，手稿作「八、國人階層的發展與轉變」11 字。

¹⁷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58 字，手稿作「在社會階層中變化最大的，應當為」字無。

¹⁷⁵按，專書此 13 字，手稿作「西周政治、社會的結構、性格」11 字，論文作「西周政治社會的結構、性格問題」13 字，即增加了標點符號。

¹⁷⁶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由住在都邑之內及近郊的保】¹⁷⁷有政治權【力】¹⁷⁸的【農】¹⁷⁹、工、商、和士，所構成的。隨著【封建制度的崩壞】¹⁸⁰，國人中的工、商、士，【尤其是商與士，得到了特別的發展。】¹⁸¹國人中的農民，【因受剝削最重，】¹⁸²自然會向工、商、士，及作為野人的農民分化。【商鞅生年，如後所述，與孟子約略相同；此正諸子百家盛事著作之時。所以《商君書》中的〈來民篇〉、〈弱民篇〉中雖然夾有商鞅死後的材料，此乃先秦諸子中所常見的現象；其主要部份，仍係出於商鞅之手，足以】¹⁸³反映商鞅變法時的情況，及商鞅的政治意見。〈農戰第三〉：一則曰「是故豪傑皆可變業，務學詩書；要靡事商賈，為技藝，皆以避農戰。」再則曰「豪傑務學詩書，隨從外權。要靡事商賈，為技藝，皆以避農戰。」三則曰「故其境內之民皆化而好辯，樂學，事商賈，為技藝，避農戰。」四則曰「夫民之不可用也，見言談游士事君之可以尊身也，商賈之可以富家也，技藝之足以糊口也……則必避農戰」。這裡可反應出進入到戰國時代，工、商、士，成為社會中的趨向，因而成為當時活躍於社會中的【一種】¹⁸⁴強大力量。這是直承春秋【之末以來】¹⁸⁵的大發展【。而這種大發展，也可以說是「國人」階層的大發展】¹⁸⁶。

¹⁷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3 字，手稿作「係將」2 字。

¹⁷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利」字。

¹⁷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農民」2 字。

¹⁸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作「時代的演進」5 字。

¹⁸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4 字，手稿作「特為發展，在發展中而有所轉變」14 字。

¹⁸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⁸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80 字，手稿作「《商君書》縱非出於商鞅之手，然要為戰國時期秦人受到商鞅影響，且其中保有商鞅議論，所編著而成；墾令、農戰等篇，仍是」48 字。

¹⁸⁴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⁸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時代而來」4 字。

¹⁸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9 字，手稿作「，大變化。並且這種發展變化，當然是以『國人』為中心所展開的」24 字。

【1.工人】¹⁸⁷

【有關工人發展的情形，可以看到的材料很少。】¹⁸⁸《左》成二年，楚侵魯及陽橋，「孟孫請往賂之以執斲，執鍼、織紵、皆百人；公衡爲質，以請盟。楚人許之平。」此一故事，一面可知當時的「中國」，手工業較楚爲發達，且係爲魯國的公室所有。【一面】¹⁸⁹也可見楚對工人的重視。【由這種重視亦可推見他們的生活比較有保障，可以吸收生活最苦的農民。】¹⁹⁰根據新的考古資料，春秋末期，發明了鑄織的技術；雖未在武器上引起革命（【註二〇】¹⁹¹），可是引起了農業工具方面的革命。加以戰爭日益擴大，宮室服飾日益奢侈，更因生產力提高而引起消費品的增加，這都會增大從事於工的人口比率。

【(1)「商」義探源】¹⁹²

商業的發展，較工業【特】¹⁹³爲顯著。要了解這一問題，首須打破兩種謬說。一是《一切經音義》卷六引「賈，坐賣也；商，行賣也」的傳統說法。從可靠的文獻上考查，西周末期及其以前，皆謂之「賈」。到西周之末，尤其是春秋時代，始把商字作「商業行爲」及「商業行爲者」用；但商與賈常多互用，並無行商坐賈之分。【《史記·貨殖列傳》，用商字者五，用賈字者二十一，商賈連用者四，其中如「西賈秦翟，北賈種代」；「東賈齊魯，南賈梁楚」。「故南陽行賈」，「〔賈貸〕¹⁹⁴行賈徧天下」；豈有

¹⁸⁷按，手稿此單元序號及標題的 3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¹⁸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8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⁸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⁹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0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⁹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〇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」3 字。

¹⁹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元序號及標題的 5 字，手稿作「2.『商人』問題及商在春秋末期的發展」15 字。

¹⁹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更」字。

¹⁹⁴按，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賈貸」2 字。

所謂「坐賈」之說。】¹⁹⁵

另一謬說是徐中舒根據《左》昭十六年，鄭子產告訴晉宣子的一段話中提到的「商人」，而說「此商人即殷人之後而為商賈者。」又說「【賈商】¹⁹⁶之名，疑即由殷人而起。」【並謂漢代賤商，正由此而來。】¹⁹⁷（【註二一】¹⁹⁸）此說為胡適所信服。日人鎌田重雄在他所著的《漢代社會》裡大暢其說謂「商人的商，本來用作地名和國號。殷王朝先置都於商，因謂之商……周亡殷後……這些散在諸侯國的殷遺民，習慣上稱為商人。此商人即從【殷商民】¹⁹⁹中的行商發生的。」鎌田氏也引了《左》昭十六年的材料後，接著說，「隨著鄭始祖桓公【來往】²⁰⁰的商人，是殷的遺民集團，【他們】²⁰¹很快【地】²⁰²成為行商【的】²⁰³集團」（【註二二】²⁰⁴）。並且徐氏之說，在今日幾已成為定論。【而引用此說者，除徐氏所引的一條根據外，更沒有再加上一條證據。現在將】²⁰⁵《左》昭十六年的材料簡錄如下：

三月晉韓起(宣子)聘於鄭……宣子有環，其一在鄭商。宣子【請諸】²⁰⁶鄭伯，子產弗與……韓子買諸賈人；既成賈矣；商人曰，必告君大夫。韓子請諸子產曰：……今買諸商人，商人曰，必以聞，敢以為請。子產對曰，昔我先君桓公，與商人，皆出自周（《杜注》：鄭本在周畿內。

¹⁹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3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⁹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商賈」2 字。

¹⁹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1 字，手稿無。

¹⁹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一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一」4 字。

¹⁹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作「殷遺」2 字。

²⁰⁰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來往」2 字。

²⁰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彼們」2 字。

²⁰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⁰³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⁰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二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二」4 字。

²⁰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0 字，手稿作「茲先將」3 字。

²⁰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謁諸」2 字。

桓公東遷，並與商人俱)。……世有盟誓，以相信也，曰爾無我叛，我無強賈……恃此盟誓，故能相保，以至於今。今吾子以好來辱，而謂敝邑強奪商人，是教敝邑背盟誓也。

按：(一)鄭桓公始立於周宣王二十二年；子產之所謂「昔我先君桓公與商人皆出自周」，此周乃都於鎬的宗周，而非東遷洛陽的成周或東周；宗周沒有殷遺民集團的商人。(二)商朝自盤庚遷殷後，雖亦有時稱「殷商」、稱「商」、稱「商人」；但更多的是稱「殷」、稱「殷人」、稱「【殷民】²⁰⁷」。例如孔子自稱「丘、殷人也」(【註二三】²⁰⁸)。若商賈之商與商人，係由商朝之商，及商朝遺民而來【(實際無「商遺民」之稱)】²⁰⁹，則何以不將商賈之商稱為殷或殷人？(三)若殷亡國之後，其遺民因受遷徙或壓迫而多改事商賈，因以商代之商，為其行業之稱；則商賈之商的名稱，應大行於西周時代；且商業應大行於殷遺民最多的成周(洛陽)及魯衛宋諸國。但實際，西周【時代】²¹⁰很少看到稱商賈為商或商人。【《詩經》中十七個商字：無一字與商業之商有關。但兩個「賈」字，一為商賈之賈(「如賈三倍」)，一與商賈有關(賈用不售)。】²¹¹而最先以商業圖富強的，乃是沒有分到殷遺民的齊國，這將作何解釋？(四)若商賈之商，係由商朝之商而來，則齊有「公子商人」，楚有「公子商臣」，孔子有學生名「商」，這是否與商朝有關係？(五)在上項材料中，「商人」分明亦稱「賈人」。《左》成三年「晉荀瑩之在楚也(被俘)，鄭賈人有將寘諸褚中以出，既謀之未行，而楚人歸之。賈人如晉，荀瑩善視之」，此賈人即商人。若「商人」一詞，係因殷遺民經營商業而來，則「賈人」一詞，又從何而來呢？【尤其是

²⁰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殷遺民」3 字。

²⁰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三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三」4 字。

²⁰⁹按，手稿此 8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¹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¹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3 字，手稿無。

亡國之民，在古代只能流浪於勝利者所能控制的範圍之外，決不能流浪於勝利者所能控制的範圍之內；因之，只有保有相當自由權利的「國人」，才能得到商業活動的便利。因亡國而反能壟斷商業活動，這完全是不了解歷史內情的幻想。】²¹²徐中舒之說，正出自望文生義的【幻想】²¹³，為考證工作中的大忌。【今人喜新好異，而疎於徵實，此亦其一例。】²¹⁴

從子產上面的一段話中，隨鄭桓公東徙於鄭的商人(當時大概只稱「賈人」)，正是有政治權利的宗周國人中的構成分子。由此可知商人在西周時，已有相當重要的地位。同時，從《國語·鄭語》「桓公為司徒，甚得周眾與東土之人。問於史伯曰，王室多故，余懼及焉，其何所可以逃死」的一個故事看來，他的東封於鄭，是經過史伯為他作過一番詳細研究後所決定的。史伯說「其濟洛河潁之間乎」；這是內可以固守，外便於通達四方之地。鄭桓公要宗周的商人隨封來此，並與之【立】²¹⁵休戚與共的盟誓，可能是了解鄭乃適於商賈之地，需要發展商賈的力量，以作為其國力的一部份。果然，在僖三十三年秦師襲鄭及滑的時候，「鄭商人弦高，將市於周，遇之，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，且使遽告於鄭」，於是鄭得及早為備，使秦師知難而退。可見鄭商人【實際是與】²¹⁶鄭國同休戚。子產不肯將就晉韓宣子以強迫商人，實有保護商人，使得自由貿易的重大經濟政策在裡面。在春秋時代，以個人資格出現的三個商人，皆是鄭國的商人；且不僅交易範圍之廣，南及於楚，東及於齊(想救荀罃的賈人後來往齊國)，北及於晉；秦地為其所自出，自不待言。且直接與卿大夫相來往，與本國的政治密切相關連；更涉及國際間的政治活動；這裡面，實含有經濟勢力，代替封建下以宗法中的身分來決定地位的重大意義。鄭因地

²¹²按，專書此 97 字，手稿、論文無。

²¹³按，專書此 2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聯想」2 字。

²¹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6 字，手稿無。

²¹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作」字。

²¹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實與」2 字。

理關係，商業活動特為顯著；其他各國，當然同樣有商業上的發展。徐中舒的說法，不僅在考據上毫無根據，而且昧於人類經濟發展到某一階段時，任何民族、氏族，都自然會發生商業行為，而絕非限於某一特定民族、氏族。特其中發展的程度，【會】²¹⁷受到地理、物產的制約而已。

然則賈，賈人，何以【到】²¹⁸後來又稱商，稱商人呢？《說文》三上「商，從外知內也，從冏章省聲」。漢人喜「聞聲生義」，以附會當時之說，如「王者往也」；「君之為言群也」皆是。《漢書·律曆志》「商之為言章也」，也是這種情形。許慎以為商從章省，乃受了〈律歷志〉的影響。實則應如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之說：「按此字(商)疑從言省，從內會意……古文從言不省」。《易》兌卦九四「商兌來寧」注：「商量裁度之也。」此蓋其本義。殷先祖之世封於商，或其地曾為氏族集合商度之所，因以為名。【又金文中多以「商」為「賞」，或此處乃始封時所賞賜之地，因以為名，亦有其可能。】²¹⁹商賈行為，須講價還價。與商之本義相合。隨商業之發達，愈感到在商業行為中，彼此商量之重要，因而稱之為商，為商人，豈非很自然的情形嗎？

【(2)春秋末期的商業發展】

有不少的人，以為在封建制度之下，對商人的發展是一種束縛，這是沒有根據的想像之談。齊太公立國，即以商業為主(見《史記·齊世家》)；管仲以農工商並重而霸；衛文公於狄難之後，以「通商惠工」為復興的要圖；鄭在始封時即與商人立盟合作。國人階層的自由民中，商人乃重要構成份子之一。商業發展的程度，是與整個經濟發展的條件相適應；而整個經濟發展的程度，是決定於生產的進步性。農耕鐵器及牛耕的應用，我認為在春秋中期以後已經開始與擴大；這便提高了生產的能力，

²¹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¹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¹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0 字，手稿作「亦未可知」4 字。

促進了商業的發展。所以】²²⁰商業發展，到了春秋末期，已達到顯著的程度。《史記·貨殖列傳》記計然教越王勾踐「以物相貿易」之術，「修之十年，國富厚……遂報【強】²²¹吳」；這雖然說的是國家經營的貿易；但【由】²²²計然以「農末俱利」為目標，提出對物價的調劑，貨幣的流通等意見，皆極具經濟學上的意義；【由此可知】²²³計然已積累有豐富的商業知識，足以反映出當時商業活動的情形，足以提供經濟上的理論基礎。

〈貨殖列傳〉【記】²²⁴計然的學生范蠡，助勾踐破吳後，「喟然而嘆曰，計然之策七，越用其五而得意。既已施於國，吾欲用之家。於是先往齊，再往陶，以為陶（【山東定陶縣】²²⁵），天下之中。諸侯四通，貨物所交易也。乃治產積居與時逐，而不責於人……十九年之中，三致千金」。按所謂「積居與時逐而不責於人」，是說屯積貨物以爭取【出進】²²⁶有利的時機；賺有利時機的錢，而不直接【以高利貸的方式，】²²⁷剝削於人；這當然是【種】²²⁸高級的商業活動。

《論語·先進》「子曰，回也其庶乎，屢空。賜不受命，而貨殖焉。」子貢同樣為孔門高弟；孔子雖【以】²²⁹他不及顏淵；但並無輕貶之意。孔子死後，子貢獨廬墓六年（【註二四】²³⁰）。由此可知孔門的學問，與子貢的貨殖，兩者之間，並無衝突。又〈貨殖列傳〉「子貢既學於仲尼，退而

²²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元序號、小標題及內文的 213 字，手稿無。

²²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彊」字。

²²²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²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作「加以觀察即可推知」8 字。

²²⁴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、論文無。

²²⁵按，專書此 5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曹州濟陽縣」5 字。

²²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²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7 字，手稿無。

²²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很」字。

²²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作「以為」2 字。

²³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四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四」4 字。

仕於衛，廢著鬻財於曹魯之間。七十子之徒，賜最爲饒益……結駟連騎，束帛【之幣】²³¹，以聘享諸侯。所至，國君無不分庭與之抗禮。夫使孔子名布揚於天下者，子貢先後之也。」按子貢以貨殖關係，可與國君分庭抗禮，可知此時由商業而來的經濟力量，徹底打破了封建制度中的身分地位。商業的財貨，是由自由活動而來的財貨。商業的發展，一方面在政治勢力之外，社會出現了新的經濟勢力。同時，商人活動範圍的擴大，也是社會活動自由的擴大。這正反映出由封建制度崩潰而來的社會解放，並反轉去更促成對建制度的崩壞。

【(3)士義探源】²³²

楊樹達《積微居小學述林》卷三〈釋士〉：

「《說文》：『士，事也』。士古以稱男子；事謂耕作也。《漢書·蒯通傳》曰『不敢事刃於公之腹者』。《李奇注》『東方人以物畝地中為事』。事字又作菑。《漢書·溝洫志注》云『菑亦畝也……蓋作始於立苗，所謂畝物地中也。士、事、菑，古音並同。男字從力田，依形得義。士則以聲得義。』

按楊氏之說，在文字學上能否【成立】²³³，難作斷定。同時士是否與耒耜【之耜】²³⁴同音通義；而士之形，是否係像古代【畝土之器的原始形態】²³⁵，【有如〈西安半坡〉中所復原的新石器時代的耕具一樣（見《新中國的考古收穫》），】²³⁶因而【同時】²³⁷即以形得義，都值得研究。【郭沫若以

²³¹按，手稿、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加幣」2 字。

²³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元序號及標題的 5 字，手稿作「3.士的問題，及其在春秋末期的大轉變」16 字。

²³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立足」2 字。

²³⁴按，論文此 2 字，專書無。

²³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9 字，手稿作「古代耜之形」5 字。

²³⁶按，專書此 30 字，手稿、論文無。

甲骨文中之士字乃牡器之象形，由此所滋生的各種說法，我覺得是非常可疑的。由²³⁸楊氏之說【的啓發，】²³⁹可以解決《詩經》中許多士字的問題【，與《毛傳》有相合的地方】²⁴⁰；因而對士之歷史演變，提出了新的啓示。現在我試提一種假設：即是，士本是【由】²⁴¹「國人」中的【農民。在未使用鐵以前，以器插土，必須農民中之精壯者，故士原係農民中之特爲精壯者之稱。當時常選擇此種精壯之農民爲甲士，故亦稱甲士爲士。】²⁴²但其平時職業依然是以農耕爲主。再由甲士中被選擇而爲貴族的下級臣屬，即所謂上士、中士、下士，始漸與農耕脫離，但依然爲軍隊組成的基層骨幹；且服務於貴族中而脫離農耕者仍爲士中的一小部份。士的大部份及其家屬，仍與農耕連結在一起。【〔不過〕²⁴³因甲士而稱士，因下級臣僚而稱士，於是士之一名，漸掩其本係精壯農夫之稱的本義。】²⁴⁴到了春秋末期，始出現專門追求各種治術，作爲政治的預備軍，與農耕游離，但與戰國尙未【完全】²⁴⁵游離的士。《史記·蘇秦列傳》，蘇秦說魏襄王【謂】²⁴⁶「今竊聞大王之卒，武士二十萬，蒼頭二十萬，奮擊二十萬，廝徒十萬，車六百乘，騎五千匹。」《荀子·議兵篇》謂「魏氏之武卒，以度取之，衣三屬之甲，操十二石之【弩】²⁴⁷……中試則復其戶，利其田宅。」可知由農民中選擇精壯者爲甲士，魏尙如此；則我上面對

²³⁷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³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7 字，手稿作「但」字。

²³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3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⁴⁰按，手稿此 9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⁴¹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⁴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59 字，手稿作「農人所分化出來的。開始在住於都邑的農民中，選擇特爲精壯者爲甲士」29 字。

²⁴³按，專書此 2 字，論文作「但」字。

²⁴⁴按，專書此 36 字，論文此 35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⁴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⁴⁶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⁴⁷按，專書此 1 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弩」字，應爲手誤。

西周時代，士【本】²⁴⁸爲【由】²⁴⁹國人中的【精壯農民：因精壯而被選爲甲士】²⁵⁰，但並不脫離農耕的【說法】²⁵¹，應當是可以成立的。

《禮記》【一書，雜探了】²⁵²古今的材料。【下面】²⁵³三個材料，應當可以說明士演變的三階段：

「問士之子長幼，長則曰能耕矣；幼則曰能負薪，未能負薪。」（〈少儀〉）

按上述材料，是士尙未脫離農耕階段的記錄。

「地廣大荒而不治，此亦士之辱也。」（〈曲禮〉）

按上述材料，乃士有的脫離農耕，但脫離【尙】²⁵⁴未久的階段的記錄。因爲有的脫離了農耕，故地廣大荒而不治。因脫離未久，故仍得以此加【士】²⁵⁵以責備。

「問士之子，長，曰能典謁矣。幼，曰未能典謁也。問庶人之子，長，曰能負薪矣。幼，曰未能負薪也。」（〈曲禮〉）

按上述材料，已反映出土已成爲書香門第：並與庶人的生活情態完全不同。又〈曲禮〉「君使士射；不能，則辭以疾。」則是士在脫離戰爭階段的反映。

²⁴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⁴⁹按，手稿、論文此 1 字，專書無。

²⁵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3 字，手稿作「農民所精選出的甲士」9 字。

²⁵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假設」2 字。

²⁵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5 字，手稿作「中是雜錄」4 字。

²⁵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而下述」3 字。

²⁵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⁵⁵按，專書此 1 字，論文無。

【(4)士在春秋末期發展中的轉變】²⁵⁶

當士演變成爲參與政治的預備軍的時候，也正是貴族階層已經腐爛，需要倚賴士的能力以維持其統治的時候。於是士勢必起而追求政治上的各種知識：這使士開始過渡到「古代【地】²⁵⁷知識分子」的性格。更因春秋中葉以後，大批貴族的沒落，把貴族手上所保持的知識、【開始】²⁵⁸解放向社會，所以孔子便能以原在貴族手上的詩書禮樂來作爲教育他學生的教材；這更助長了社會上，以政治知識爲專業的士的成長。孔子便是此大轉變階段的最偉大地關鍵人物。他本身是宋國貴族的後裔；他以平民【身分】²⁵⁹，號召了新的士的集團，要使他們由政治預備軍的地位，【更將其轉變而】²⁶⁰成爲人生價值【、人類命運】²⁶¹的擔當者，及學問知識【教養】²⁶²的傳播者。在《論語》中，仍可以看出他這種努力的【足印】²⁶³。《論語》「子曰……人(指當時之卿大夫)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(〈學而〉)」，可見他的學生中，人不知而愠的【還是】²⁶⁴佔多數。「子張學干祿」(〈爲政〉)。「子曰，三年學不志於穀(祿)，不易得也」(〈泰伯〉)。這都是士開始轉變爲下級官吏預備軍的這一階段的反映。但此時的士，還常和【甲士】²⁶⁵的性格連在一起。《左》哀八年吳伐魯，次於泗上。「微虎(《杜注》：魯大夫)欲宵攻王舍，私屬(集也)徒七百人。三踊於幕庭，卒三百人，有若與焉。及稷門之內。或謂季孫曰，不足以害吳，而多殺國士，不如

²⁵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元序號及標題的 13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⁵⁷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⁵⁸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⁵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⁶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6 字，手稿作「進一步」3 字。

²⁶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4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⁶²按，手稿此 2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⁶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印跡」2 字。

²⁶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⁶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武士」2 字。

已也。乃止之。吳子聞之，一夕三遷。吳人行成」。所謂「私屬徒」，是私人集合徒眾，非秉命於執政者。所集合的徒眾，即是所謂「國人」，【而】²⁶⁶有若正是以國人中的士的地位參加在裡面的。《左》哀十一年，齊人伐魯，魯「孟孺子泄帥右師……冉求率左師……樊遲爲右。季孫曰，須(樊遲之名)也弱。有子(冉求之字)曰，就用命焉」。結果冉求和樊遲獲得了很好的戰果。墨子曾特譏笑子夏之徒言鬪(註二五)，孟子稱子夏曾子之勇(註二十六)，韓非記漆雕開之勇(註二七)。【子路特以勇聞，更是不待說的。】²⁶⁷可知孔門弟子，殆無一不能戰。而樊遲問學稼學圃，孔子答以「吾不如老農」，「吾不如老圃」(【註二八】²⁶⁸)。這正可反映出在這過渡時期的士【，離農耕也尚未太遠】²⁶⁹的性格。把士轉變成爲人格上文化上的擔負者，因而完全擺脫了封建身份的束縛，成爲文化上的自由人，我以爲這是孔門教化集團的一種努力，一種成就。「君子」「小人」，本是貴族與平民之稱；但《論語》上的「君子」多半指的是「成德之人」；而小人則多指的是「無德之人」；這便是以人格代替身份的顯明證據。孔子對樊遲學稼學圃【之答】²⁷⁰，並不一定是輕視稼圃，而是【意識到在政治昏亂榨壓之下，須要有一批人出來擔負人格〔及人類命運〕²⁷¹與知識的責任，以適應群體生活中的需要；換言之，他要以文化轉移政治，代替政治，爲人類的命運負責。這種意義，在司馬遷《史記》的〈十二諸侯年表敘〉及〈自敘〉中，說得清清楚楚。因此，孔子要順著當時士的傾向，而】²⁷²有意的促成此一轉變。《論語》「子張問士何如斯可謂之達矣？子曰，何哉爾所謂達

²⁶⁶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⁶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12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⁶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二八」3 字，手稿作「註二十八」4 字。

²⁶⁹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8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⁷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作「之間」2 字。

²⁷¹按，專書此 5 字，論文無。

²⁷²按，專書此 112 字，論文此 107 字，手稿作「在」字。

者？子張對曰，在邦必聞，在家必聞。子曰，是聞也，非達也。夫達也者，質直而好義，察言而觀色，慮以下人。在邦必達，在家必達。夫聞也者，色取仁，而行違，居之不疑；在邦必聞，在家必聞。」（〈顏淵〉）。按子張之問，乃順承當時【的士，】²⁷³以求知見用為目的的風氣；而孔子則在「質直而好義」上加以轉回。又《論語·子路章》：

「子貢問曰，何如斯可謂之士矣。子曰，行已有恥。使於四方，不辱君命。可謂士矣。曰，敢問其次。曰，宗族稱孝焉，鄉黨稱弟焉。曰，敢問其次。曰，言必信，行必果，硜硜然，小人哉。曰，今之從政者何如？子曰，噫，斗筭之人，何足算也。」

子貢之問，表示在士的轉換時期，對士自身存在【意義】²⁷⁴的迷惘。並實際以當時能向政治昇進的人即可作為士的標準。孔子的答覆，是完全要使這一新轉變出來的階層，在人格行為知識上站起來；即以此為其新的基本性格。孔子對「士」的性格的轉換，和對「君子」性格的轉換，完全是同樣的。《論語》上，孔子又說「士志於道。而恥惡衣惡食者，未足與議也」（〈里仁〉）。「士而懷居，不足以為士矣」（〈憲問〉）。「志士仁人；無求生以害仁，有殺身以成仁」（〈衛靈公〉）。曾子謂「士不可不弘毅，任重而道遠」（〈泰伯〉）。這都是在士的新地位，新性格的形成中所作的轉換的努力。

士脫離他原有的農耕和戰鬥的固有職業，而成為農工商以外的另一型態的人；【若不了解孔子的基本用心，若不了解在社會因進步而分工時，文化也是分工中的重要一環，則士的這一型態的人，】²⁷⁵他的存在意義到底如何？【不僅孔子曾受荷簣丈人「四體不勤，五穀不分」之詔讓（《論

²⁷³按，專書此2字，手稿、論文作「士」字。

²⁷⁴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無。

²⁷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46字，手稿無。

語·微子》)；】²⁷⁶一直到戰國中期，還成爲一個很大的問題。按《孟子》「士庶人曰，何以利吾身」(〈梁惠王〉上)。「士庶人不仁，不保四體」(〈離婁〉上)。這還是把士和庶人連在一起。「惟士無田，則亦不祭」(〈滕文公〉下)；這反映出有的士是有田；有的則已失掉了田。又「子之執戟之士」(〈公孫丑〉下)，這還是以武士稱士。以上還反映出在過渡期所殘存的舊有型態。但如「土之仕也，猶農夫之耕也」(〈滕文公〉下)；「士之失位也，猶諸侯之失國家也」(同上)。這一類的話，已清楚反映出倚賴仕以爲生的士的新型態。孟子的學生彭更，對孟子說「士無事而食，不可也」(〈滕文公〉下)；「王子墊問曰，士何事？」(〈盡心〉上)。這都是對士的新型態的懷疑，而孟子對前一疑問的答覆是「子不通功易事，以羨補不足，則農有餘粟，女有餘布……於此有人焉，入則孝，出則悌；守先王之道，以待後之學者。而不得食於子；子何尊梓匠輪輿而輕爲仁義者哉」。這是以【社會】²⁷⁷分工來說明士的新地位；而士所分的工，乃是文化的擔當者。對王子墊所作的「尚志」的答覆也是如此。但尚志不能吃飯；吃飯還得倚賴政治；終不是妥當的辦法；所以出現在春秋之末，及戰國時期的隱士，多數是從事於躬耕的人；【而「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」，主張「賢者與民並耕而食」(《孟子·滕文公》上)，所以特】²⁷⁸有歷史和社會的意義。但由士的這一蛻變，【在】²⁷⁹把封建政治中由宗法的身分關係所決定的政治結構，更從根本上加以動搖；也可以說，封建的以身分爲主的政治結構已經崩壞；大大的開啓了憑士的身分走入政治的門，把歷史中，由士進入到高層政治的特例，漸漸成爲仕進中的通例。

²⁷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5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⁷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 字，手稿無。

²⁷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 29 字，手稿作「而荷簣丈人在子路面前責孔子是『四體不勤，五穀不分』(《論語·微子》，更」27 字。

²⁷⁹按，手稿此 1 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【(5)國人階層發展轉變對政權的影響】²⁸⁰

上述的「國人」階層的發展，對當時的政權，自然發生了大影響。過去的國人階層，是凝結於其國君政權的周圍，成為支持政權存在的骨幹。在春秋之末，【還可以看出這種情形。但也在春秋之末，】²⁸¹國人階層，已經不以其原屬【國家】²⁸²政權的利益為中心，而各自追求其【自身的】²⁸³利益與理想。封建的靜的社會，由此【而】²⁸⁴進入到一種競爭的動的社會。商人的流動性是很顯然的。士人則以孔子為時代新趨向的標誌，在他的弟子三千人，身通六藝者七十二人(註二九)中，已經是來自貴族的極少，其中絕對多數是屬於「國人」的階層。其【屬藉】²⁸⁵則除魯國佔絕對多數外，今日就《史記·仲尼弟子列傳》之可考而無歧說者計：端木賜(子貢)，卜商(子夏)，高柴(子羔)，勾井疆，廉絮(康)，衛人；言偃(子游)，吳人；顓孫師(子張)，公良孺(子正)，陳人；公冶長，公哲哀(季次)，步叔乘(子車)，齊人；司馬耕(子牛)，宋人；公孫龍(子石)，任不齊(選)，楚人；秦祖(子南)，壤駟赤(子徒)，秦人；叔仲會(木期)，晉人。「有朋自遠方來，不亦樂乎」(《論語·學而》)，孔子一人的門徒，【今日可考見的已是來自九個國家，】²⁸⁶打破了封建國家的界限。並且孔子自魯定公十二年秋冬之際適衛後，周遊列國者前後【約十三、四年】²⁸⁷。在孔子心目中，若能為任何一國所見用，則「吾其為東周」(【註三〇】²⁸⁸)之志，都無分於彼此。【但】²⁸⁹這在士的現實活動上，完全破除了封建的束縛，為戰國時代打開了士的自由活動的天地。

²⁸⁰按，專書、論文此單云序號與標題的15字，手稿無。

²⁸¹按，手稿此16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⁸²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無。

²⁸³按，專書、論文此3字，手稿無。

²⁸⁴按，手稿此1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

²⁸⁵按，專書、論文此2字，手稿作「屬籍」2字，專書與論文應為誤字。

²⁸⁶按，專書、論文此14字，手稿作「已」字。

²⁸⁷按，專書、論文此5字，手稿作「十六年」3字。

²⁸⁸按，專書、論文此「註三〇」3字，手稿作「註三十」3字。

²⁸⁹按，手稿此1字，專書、論文無。